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1〕80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玉溪镇灾后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 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玉溪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潼南区玉溪镇灾后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的函》（潼玉府函〔2021〕18号）及相关资料收悉。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委托明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潼南区玉溪镇灾后修复工程。
- 二、项目代码：2103-500152-04-01-420341。
- 三、建设地点：潼南区玉溪镇。
- 四、建设性质：改建。

五、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玉溪镇人民政府，高德建。

六、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对玉溪镇进行灾后修复，主要包括玉溪镇村道水毁应急修复约 214 m²为水泥混凝土路面，玉溪镇大拱桥应急修复全长约 46m，主要对拱桥两侧进行加宽。同时完善相关附属工程。

七、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计划总投资 233.76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87.3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5.3 万元，预备费 11.13 万元。资金来源：2020 年灾后恢复重建财力补助资金、业主自筹。

八、建设工期：3 个月。

九、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 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3 月 17 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17 日印发
